

#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董事及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辞职情况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月17日收到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潘清寿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潘清寿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潘清寿先生的上述职务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2年12月5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清寿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控股的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24,718,7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辞职后，潘清寿先生将继续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股份管理。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潘清寿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潘清寿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

公司董事会对潘清寿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补选董事情况

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补选刘志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刘志先生的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 三、聘任总经理情况

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志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8日

## 附件：刘志先生简历

**刘志：**男，中国国籍，1974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硕士学位。历任京东方、天音通信、东旭集团等多家大型集团企业中高层职位，万圣投资控股集团执行总裁，荆楚文化产业投资集团北京总部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刘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4条规定的情形。